

证券代码：600753

证券简称：*ST 海钦

编号：2026-004

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账户解除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、2025 年 5 月 7 日、2025 年 5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97、2025-033、2025-037），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宁波星庚”）银行账户被冻结。近日，公司财务人员查询银行账户时获悉，上述银行账户已解除冻结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银行账户解除冻结情况

为减少银行账户冻结给公司带来的影响，公司积极与法院、申请执行人沟通协商，依法妥善处理纠纷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银行账户已解除冻结，恢复正常使用状态。具体如下：

户名	开户行	账户性质	账号	解除冻结金额（元）
宁波星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	中信银行宁波北仑支行	基本户	81*****96	0.00
	平安银行上海分行支行	一般户	15*****17	1,810.84
	招商银行上海共和新路支行	一般户	12*****02	33,445.15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宁波星庚上述被冻结的银行账户恢复正常使用状态，有利于公司整体资金划

转和使用，保障经营管理活动的正常运行。公司将继续依法妥善处理下属子公司的合同纠纷，减轻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不利影响，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有关事项进展情况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海钦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日